

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徵文比賽簡章

世界花卉博覽會是臺中市政府用心擘畫，結合生態與人文的最佳「自然課程」，為了讓這「天然的教案」深烙在下一代心中，特別舉辦

『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徵文比賽』

希望師生們在觀賞花博後，寫下心中的感動，和全國分享幸福感受，藉此由校園走入花的世界，聽見花開的聲音，共同參與此一國際盛事。

一、辦理單位：

指導單位：臺中市政府

主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承辦單位：臺中市西屯區泰安國小
新一代兒童週報

二、參加對象：

全國公私立國中小教師與國中小學生

三、參加組別：

教師組：中文正楷書寫，文體不拘。800 字以內為宜，字數含標點符號。

學生組：中文正楷書寫，文體不拘。

國中 7-9 年級組—700 字以內為宜，字數含標點符號。

國小 4-6 年級組—500 字以內為宜，字數含標點符號。

國小 1-3 年級組—300 字以內為宜，字數含標點符號。

四、作文題目：

題目自訂，需與 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相關。

五、活動規範：

(一) 所有參賽作品均應以自創，每組每人以一件作品為限，為求作品清晰，請以深色筆書寫於專用稿紙上。電腦打字者無法參賽。

(二) 徵文稿紙為統一格式，以利評審時彌封。稿紙與**參賽附件**可自行至
新一代兒童週報官網(<https://nextedu.biz/>)下載。

(三) **每件作品均需附上附件**，清楚填寫，表格內容包括：基本資料、個資同意書與著作權授權暨聲明書，**資料不完整者恕無法參賽**。

(四) **團體寄件者請於每件作品附上附件**。

六、收件規定：

(一)時間為 107 年 11 月 4 日~108 年 3 月 15 日，以郵戳為憑。

(二)一律採紙本收件，

郵寄地址：221 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一段 237 號 9 樓之 2，

新一代兒童週報花博徵文小組收。

(三)可親送，個別寄出，或由學校統一寄出。

七、獎勵辦法：

獎項		組別人數	獎狀	獎品
教師組	特優	1 名	獲頒臺中市長獎狀乙紙	獎金 5,000 元或等值圖書禮券、 新一代兒童週報一年份
	優選	3 名	獲頒臺中市長獎狀乙紙	獎金 3,000 元或等值圖書禮券 新一代兒童週報半年份
	佳作	10 名	獲頒臺中市長獎狀乙紙	新一代兒童週報三個月份
學生組 (共三組)	特優	各組 1 名	獲頒臺中市長獎狀乙紙	獎金 1,000 元或等值圖書禮券、 新一代兒童週報一年份
	優選	各組 3 名	獲頒臺中市長獎狀乙紙	獎金 500 元或等值圖書禮券 新一代兒童週報半年份
	佳作	各組 10 名	獲頒臺中市長獎狀乙紙	新一代兒童週報三個月份
	入選	依創作數比例 共選出 100 名	獲頒臺中市長獎狀乙紙	新一代兒童週報三個月份

八、評選方式：

由主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組成評選小組進行評選。

九、得獎公布：

(一)花博開展 2 週後，隔週刊登該段期間之出色作品

所刊登之作品不代表比賽結果，須俟收件截止後將刊登作品作第二階段評審

(二)預計於 108 年 4 月 15 日前於新一代兒童週報官網及臉書粉絲團公告得獎名單，並擇期舉辦頒獎典禮(得獎者個別通知)。作品將擇優刊登載於新一代兒童週報及官網。

十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參賽作品請自行留底，正本恕不退件。

(二)活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訂補充之，主辦單位保留最終解釋之權利。

附 件

請以 A4 紙張列印,浮貼於作文稿紙上

浮貼邊

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徵文比賽 報名表

※ 姓名				※ 身分證字號		
※ 參加組別	☐ 教師組	☐ 1~3 年級組	☐ 4~6 年級組	☐ 7~9 年級組		
※ 學校名稱				指導老師		
※ 通訊地址						
※ 住家電話				行動電話		
電子信箱						

※表示必填欄位 (請詳細填寫真實資料,以利加速審核作業)

個人資料使用告知暨同意事項

- 一、為受理您參賽及其後若獲獎通知之目的，而蒐集您個人資料，
若您選擇不提供或提供不完全時，將無法參賽。
- 二、主辦單位將以電子檔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您的個資，並依法保存您所提供之個資。
對於您提供之個人資料，您有權以電話、書面或親自對提出下列請求，為確保您個資不被第三人
不當取得，在您提出上述請求時，會對您提出確認身分之要求：
- 1.查詢或請求閱覽
 - 2.請求製給複製本
 - 3.請求補充或更正
 - 4.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
 - 5.請求刪除

作品著作權聲明暨授權書

本人_____（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）參加 2018 臺中花博徵文比賽作品
絕無抄襲或侵犯他人著作權情事，並自負法律責任。若作品得獎後，同意由主辦單位無償以不同形
式發行、推廣、保存及轉載。參賽作品經發現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主辦單位即取消其參選及得獎資
格，並追回獎狀，且保有法律追訴權：

- 1.抄襲、翻譯他人作品或冒名頂替參加者。
- 2.作品曾於平面媒體及網路公開發表者。

此 致

臺中市政府

參賽者本人同意 個人資料使用並作著作權聲明暨授權（簽名後方可參賽）

立同意書暨聲明人：_____（簽名）

法定代理人（監護人）：_____（簽名）（學生組需填此欄）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